

汉字笔画理论谬误辨正

黄金城

(上海外国语大学国际文化交流学院)

提 要 现代汉字学把笔画定义为“构成汉字字形的最小单位”“是从落笔到提笔的过程中写出的点或线”。根据定义,笔画本是对字形结构静态分析的结果,但是由于“最小单位”并无标志,所以确认笔画只能依靠书写过程的动态分析,结果文字学和书法艺术学被混为一谈。然而书写实践显示,“落笔提笔”“最小单位”和“笔画”之间互不对等。错误的笔画观念导致在笔画的确认、分类归类、命名等一系列问题上都出现很多偏差。现代汉字学沿袭了明代梅膺祚提出的“一笔成画”观念以及书法笔画和检索笔画混合的做法。几十年来,新构建的笔画系统层出不穷,但至今没有一个合乎文字学原理。本文立足于汉字形体特征分析,把笔画定义为“字形上由端点标识的片段”,并根据笔形和笔向构建出“九笔画系统”,包括线形、角形、点形三类九种笔画。文章最后说明九笔画系统与已有各笔画系统的关系。

关键词 笔画 端点 字形特征 现代汉字学

1. 解题

本文所说的“汉字笔画理论”,主要指“现代汉字学笔画理论”。“现代汉字学”是周有光先生 1985 年在第一届国际汉语教学研讨会上提出的。不过,现代汉字的起始时间应该从 1949 年起算。“1949~1965 年,是新中国语言文字标准建设的首个黄金期。此期制定的语言标准,大都属于最为基本的标准。”(李宇明, 2009)。

以“现代汉字学”为书名的第一部专著出版于 1993 年,三位作者是高家莺、范可育和费锦昌。现代汉字学对笔画做出错误的定义(参见下文 3.1),导致在诸多笔画观念问题上都出现了偏差。在这样的观念支配下,所构建的汉字笔画系统不可能符合文字学原理。本文将对这些问题做出说明。

2. 笔画系统现状

2.1 笔画规范和笔画系统

构建笔画系统不但是现代汉字学的基础研究课题,也是语言文字规范化的重要内容。1965年文化部和文改会联合发布的《印刷通用汉字字形表》中的五笔画“札”字系统(包括“横竖撇点折”),被后来发布的汉字规范化文件采用,成了事实上的笔画规范,但它从来没有被授予“规范”的头衔(徐莉莉,2005)。

不过,这个“笔画规范”自问世以来都没有能够起到规范笔画的作用。几十年来,很多学者陆续提出自己的笔画系统,称得上层出不穷。最新的一个系统是去年发表的对外汉语教学用的汉字笔画系统(刘士红,2018)。

笔画系统的多样化,与构拟该系统的目的用途直接有关。只有确定目的和用途之后,笔画系统的构建才可以开始。

2.2 笔画系统现状

下面对已有各种笔画系统类型进行归纳分类。

A类:文字学理论

作为文字学理论的一部分,汉字笔画系统应当根据文字学原理构建。所谓“文字学原理”是说笔画研究依据字形特征分析,这样的“笔画”是名副其实的“汉字笔画”,然而现在能看到的各种笔画系统无不深受人为因素的干预。

据张静贤(1987)调查,汉字学界提出的汉字笔画系统计有以下几种:4种“点横直撇”(蒋维崧《汉字浅说》),5种“点横竖撇捺”(胡裕树《现代汉语》),6种“点横竖撇捺提”(文以战《汉字的笔画和笔顺》),8种“点横竖撇捺提折钩”(高更生《现代汉语》)。除此以外,王凤阳(1989:232)提出“基本笔画”7种“横竖撇捺提点钩”(“求”字七笔)和“合成笔画”22种。王攀(2012:290)又对十种不同《现代汉语》统计,总共有52种不同的笔画表述。

B类:汉字应用

(1)语言文字规范化(规范笔画),即上面所说的五笔画系统。《GB13000.1 字符集汉字折笔规范》(2001)将五种笔画中的折笔区分为25种。

(2)汉字排检(排检笔画)。汉字排检法有几种不同的笔画系统。据夏允中(1980)对《辞源》《辞海》《新华字典》《现代汉语词典》等16部代表性工具书笔画系统的统计,不含折笔的有4种,包含折笔的有5种和7种等。

(3)书法创作(书法笔画)。楷书基本笔画有“横竖撇捺点钩提折”(郭名询等,2011:43;李新强,2016:40;邹志生,2012:30)。本文不严格区别书法笔画和书写笔画。

(4)语文教学(教学笔画)。根据使用者的不同,分为两类:

①少年儿童识字教学。基本笔画六种有“横竖撇捺点提”,复合笔画有16种(文以战,1964:3)。另据王攀(2013:33)调查,新世纪出版的语文课本中,人教版“汉字笔画名称表”收20种,北师大版“汉字笔画名称表”收28种。

②对外汉语教学。教学用字笔画32种(可精简至24种),教学笔画25种,基础笔画19种(王汉卫等,2012;2015)。

上面的这个汉字笔画系统分类举出的例子还不是全部,给人的印象是五花八门,繁杂不一。经过比较,这些差异归纳起来,无非是笔画种类的“有无”和“多少”。

以A类五笔画和六笔画为例,“提”出现在后者不出现在前者,这等于说前者不承认“提”是一个笔画。这是“有”和“无”的不同。这种不同是人们对“什么是笔画”认识不同造成的,是笔画观念的不同,这种差别是实质性的。再看排检笔画的“折笔”,有的分为4种或5种,有的分为7种。这种数量“多少”的差别是分类归类粗或细的结果。技术处理的不同与笔画观念关系不大。

2.3 几个结论

认清“有无”和“多少”的区别后,我们对“汉字笔画系统分类”作进一步分析,可得出以下几个结论:

(1)A类系统既然是文字学理论的产物,对笔画的判断和确认就不应该受主观因素的影响,只能依据客观标准即字形结构。现代汉字(无论楷体还是宋体字)的字形结构是稳定的。根据字形结构分析笔画,所得种类自然也就相同,不应该出现各种不同的笔画系统,但实际情况正好相反。各家提出的笔画种类相差如此之大,这只能说明A类系统并不是按照文字学原理构建的。

(2)B类系统是对A类系统的应用,所以它在“有无”方面的混乱应该归咎于A。至于“多少”的差别,出于不同的使用目的,对笔画类别的设定可以适当做一些人为调整。只要处理恰当,各家系统笔画种类数量不同就没有什么可奇怪的。

(3)有一个问题一直令人迷惑不解:相当于笔画规范的五笔画系统发布以后从来没有实现规范笔画的目标,其使用范围非常有限,除了用于各个汉字规范化文件的字表以外,主要就是用在若干辞书词典里充当检索工具,诸如《现代汉语词典》(修订版)等,实际上跟检索笔画的地位和功能并无二致。现在可以对这个现象做出回答了:五笔画系统不能满足其他应用类笔画系统的需要,只不过是汉字检索的一个工具而已。

3. 笔画观念错在何处?

3.1 笔画定义有什么问题?

现代汉字学的笔画理论包含笔画观念和以之为基础构建的笔画系统两方面。笔画理论首先要回答“什么是笔画”,这也是构建笔画系统的基础。20世纪80年代

以来,许多研究者对笔画下过定义。本文采用高家莺等(1993:39)的表述作为代表性定义:“笔画是构成汉字字形的最小单位。所谓一笔或一画,指的是从落笔到提笔的过程中写出的点或线。”简化一下就是“最小单位”和“一笔成画”。把这两句话当作“通行的笔画概念”,想必没有什么人会表示反对。

这是个很奇怪的局面:笔画定义相同,但是具体哪些笔形算得上是笔画居然会有种种不同的认识,并且构建出那么多不同的笔画系统(参阅前文2.2)。出现这种情况不应该只是“遗憾”。分析发现,问题根源就出在笔画的定义。错误的笔画定义,使人们对笔画的认知产生很大偏差,同时也导致笔画系统虽多但是没有一个是合乎文字学原理。

分析这个定义可以发现,“最小单位”应该是静态的字形结构分析的结果,所得笔画属于汉字学范畴,性质是“汉字笔画”;“一笔成画”是对动态书写过程的记录,所得笔画属于书法艺术学范畴,应该叫做“书法笔画”。两个性质不同的概念凑在一起,很不合逻辑。进一步分析:定义并未交代“最小”的标志是什么,所以“最小的单位”既无法找到也无法确定,确认笔画只能根据第二句话,其结果只能得到“书法笔画”,不可能出现“汉字笔画”。笔画定义之错,在于用书写过程的记录代替字形结构的分析。

现在很多人认为只要完成一次“落笔起笔”动作,不管笔下是什么样的笔形,那就是“笔画”。现代汉字学接受这个观点,它的“贡献”只是把“笔画”说成“最小的字形单位”。归纳起来说,现代汉字学的笔画观念就是“一个笔画”=“一次动作”=“最小单位”。

下文将证明这样的恒等式与事实不符。

3.2 “一笔成画”错在哪里?

3.2.1 关于复合笔画的几个问题

笔画系统一般分为“基本笔画”和“复合(派生)笔画”。平笔形归入基本笔画,折笔形为复合笔画。本处主要以复合笔画为例剖析“一笔成画”。展开讨论之前,先说明几点:

(1)根据定义,“一笔成画”包括三个要点:书写、落笔提笔、点和线。

(2)对于“落笔提笔”,许多人提出补充限定:

①“离开纸面”(曾性初,1965;傅永和,1992;苏培成,2014:74;吴积才,1981:98)。不过多数下定义者并未提及这一点。

②区分“连笔”和“断笔”。前者指笔画之内不可分离,后者指两个笔画分离。1997年发布的《信息处理用GB13000.1字符集·汉字部件规范》就是如此规定。学界也多有同样认识(鲍厚星,2009:130;黄俊贵等,1990:11;王攀,2012)。

③笔画系统专指“楷书”。《信息处理用 GB13000.1 字符集·汉字部件规范》专门说明了这一点。学术界大多持这样的看法,如胡裕树(1979:158),武占坤(1985:154),杨润陆(2000:132)。另有部分学者兼指楷体和宋体。

(3)本文区分“笔画(或“画”)"和“笔划(或“笔”“划”)",分别指字的形体构造和书写动作。

3.2.2 从复合笔画的命名看“一笔成画”错在何处

所谓“复合笔画”,顾名思义是由几个笔画复合而成的(高家莺等,1993:40;张静贤,1989:497;黄伯荣,2002:177;张斌,2008:105)。对笔画计数时,复合笔画作为一个单位,这样问题就出现了。举例来说,复合笔画“横折”(“口”第二笔)由“横”和“竖”两个笔画复合而成,而这两个笔画无论是单独使用还是参与组成折笔,其笔形、笔向均不改变。这等于说“1画+1画=1画”,岂不荒谬?因此就可以得出结论:复合笔画是“一次动作”,但不是“最小的”,更不是一个独立的笔画,而只是一个“笔画组合”。

易洪川(2001)提出,复合笔画的名称中不应包含“折”,只需直接把首尾相连的笔画名称顺序写出即可。他的意见有道理。

3.2.3 从书写过程看“一笔成画”错在何处

判断“一笔成画”是否成立,只要看完成一次“落笔提笔”的结果是否就是一个笔画,或者说“一画”和“一笔(划)”是否对等。下面按是否含有“断笔”分别讨论。

A. “一画”中含有断笔

先看从楷书四大家(欧阳询、颜真卿、柳公权、赵孟頫)墨宝中提取出来的几个楷书字书写实例,这些都是复合笔画。按照笔画的定义,一个笔画就只能有一次“落笔到提笔”过程。一旦这些复合笔画中间出现断笔,意味着笔端提起并离开纸面,也就是说,落笔到提笔的动作不止一次。

匹	对应笔画:竖折	冫	对应笔画:横钩
之	对应笔画:横撇	及	对应笔画:横折折撇(横撇横撇)
廊	对应笔画:横撇弯钩	既	对应笔画:竖提
結	对应笔画:撇折(撇横)	姑	对应笔画:撇点
乃	对应笔画:横折折折钩(横撇横撇钩)		

以上这些断笔的写法并非偶然。翻检欧阳询《九成宫》发现:

“之”的第二笔“横撇”断笔(牵丝黏连)有30多次,远远超过仅有2次的连笔写法。

“及”的第一笔“横撇横撇”、“乃”的第一笔“横撇横撇钩”均多次出现断笔。《毛笔书法教程》的“及”字第一、第二笔也写成断笔“横撇—横撇”(李新强,2016:46)。

“耳钩”的断笔更是常见于各书法名家墨宝中。梅膺祚的《字汇》、刘养蜂编写

的传统习字教材《习字入门》都无不如此书写。邹志生(2012:32)对耳钩的描述是“折笔,弧钩,垂露三笔合成”。

以上事实说明所谓复合笔画的“一画”,其实欧阳询和后代很多人都写成两个断离笔画。

书家写某字形有时断笔有时连笔,郝玉书(2016:25,28)根据《颜勤礼碑》讲颜真卿“横折(横竖)”的笔法“有时横竖有断开”,“撇点”的笔法“折部可断亦可连”。

再举一例,柳公权《玄秘塔碑》出,下面“竖折(竖横)”连笔,上面却写成断笔,总不能说“竖折(竖横)”有时是一画,有时是两画吧。

上面这些材料说明,复合笔画的“一画”可以包含不止一次“从落笔到提笔”。

B. “一画”中不含断笔

复合笔画由几个笔画首尾相连而成。不过,易洪川(2001)指出,笔画的首尾相连只是构成折笔(复合笔画)的必要条件而非充分条件,如果前一笔画含有出锋就不能看作折笔,比如“爪”第一和第二笔。无论是一般人的认知还是2001年公布的折笔规范都有这样的限定。本文也持同样态度。

刘熙载《艺概》说:“凡书要笔笔按,笔笔提。辩按尤当于起笔处,辩提尤当于止笔处。”如果只要求提笔而不要求笔端离开纸面,那么连笔书写的折笔字形也可以包含“提笔”的动作。各类书法教材对此类笔法均有描述。例如:

横折(横竖):顿笔往右行笔,至最右端提笔往下按笔。(李一,2013:4)

撇折(撇点):先写撇至末端,提笔略向左上折入反捺。(李一,2013:69)

横折(横竖):横画后提笔写竖画。(林兴邦,2001:34)

在书写折笔时,一般要提笔后重新落笔或略提后再按。(杨明远,2012:6)

折笔笔法说明,很多时候只靠一次“落笔到起笔”是不可能写成“一个复合笔画”的。

3.2.4 小结

前面说过,现代汉字学的笔画观念可以归结为一个恒等式:一次动作=最小单位=一画。然而3.2.2和3.2.3证明,此三者之间不是对等关系。

为什么“一笔,一划”不等于“一画”?根本原因就在于“一笔成画”依据的是人们的书写习惯。书写习惯因人因字而有所不同,甚至同一个人在不同的时候写同一个字也可能会有不同的写法。人们常说笔画是“约定俗成”的(高家莺等,1993:40),又有人说“对笔画的认识从根本上看是从人的书写行为角度来考虑、研究的”(易洪川,2001),笔画是“根据人的生理习惯”形成的(王凤阳,1989:231)。这些说法都不太准确。实际上,所谓“习惯”不是所有人的习惯,而是指书法家。书法家的写法变化多端,既然如此,“笔”和“画”怎么可能始终相互一致呢?文字学家不顾各不相同

的书写习惯,把“一笔成画”当作“笔画”的定义,那当然行不通。

3.3 “最小单位”错在哪里?

“最小单位”的错误在于把字形和书写混为一谈。这种观念给笔画的确认、分类和归类带来很大的混乱。

3.3.1 “最小单位”和笔画的分类

(1)关于“折笔”。须知“折”本身没有特定的笔形,只是书写过程中的转向动作而已,而且各种折笔的角度和方向也都不一样。比较平笔和折笔,前者一个名称对应一个笔形,后者“折笔”这一个名称对应的却是一组笔形。既然如此,为什么五笔画系统把“折”当作单独的笔画类,而且大部分学者也赞成这样处理呢?那是因为从书法角度看,折笔可以把两个笔画的首尾相连,如同一个“最小字形单位”,实现“一笔成画”。

折笔不根据笔形确定,所以从哪到哪算是折笔的“一画”,折笔分多少小类,那就必然言人言殊了。高家莺(1993:40)统计,折笔分类从24类到36类都有。

(2)关于“弯”和“钩”。这两种笔画均不出现在“印通”五笔画系统中。

“钩”。除了少数学者把“钩”作为一个独立的笔画类外,一般都把它放在复合笔画中,如折笔规范“5.15 横折竖钩(俗称‘横折钩’),“5.23 横折撇折弯竖钩(俗称‘横撇弯钩’)”。

“弯”也出现在复合笔画中,如折笔规范“5.5 竖弯横(俗称‘竖弯’),“5.10 弯竖钩(俗称‘弯钩’)”。“弯”和“钩”之所以不能成为一个独立的笔画类,是因为在“一笔成画”的书写过程中被“一笔带过”了。这个情况不仅发生在弯和钩中,还直接导致笔画“斜”被忽略。

(3)关于“斜”。折笔规范的“附笔形”(案即“复合笔画”)有“弯”有“钩”,但是刻意避用“斜”这个名称,如“5.11 捺钩(俗称‘斜钩’)”“5.16 横折捺钩(俗称‘横斜钩’)”。“俗称”的“斜”被规范弃用,改为“捺”。原因很简单:不管怎么说,“弯”可做起笔,“钩”有收笔,而“斜”既无起点又无终点,书写中似乎没有留下什么痕迹,所以无论平笔名称还是折笔名称中都不见其身影。这个看法在解读“永字八法”时也表现了出来:不少人把“掠(长撇)”和“啄(短撇)”混为一谈,都作“撇”。其实张怀瓘说得很清楚,“点画八体”中,掠和啄各为一体,二者写法各异:“掠须笔锋”“啄须卧笔疾蹙”。“疾蹙”笔程极短,“笔锋”笔程自然较长,“斜”就隐藏在其中。

关于永字八法,需要注意的是,八法谈的是笔法而非笔画。虽然张怀瓘说八法“备于万字”,其实还缺少“戈”法(周汝昌,1982),也就是缺少“弯”。

汉字笔画系统不包含“斜”和“弯”,这会造成一种令人尴尬的局面。张静贤(1985)指出“任何文字都要靠点和弧构成字形”。黄健秦(2004)说:“不明白大家为

什么回避谈汉字的弧线美,只承认直线和点。借鉴汉字创制的日、韩、朝文字都有弧线,不是空穴来风吧?”万业馨(2012:275)引用过西方书法著作中的一句话:“给我 I 和 O,我可以写出任何字母。”她观察英文小写字母时发现,组成字母的线条分为直线和曲线两大类,直线又包含横线、竖线和斜线,曲线包含闭合与不闭合两类。他们的思路都跳出汉字、立足于比较文字学。事实上,当代世界使用人数最多的四种拼音文字的形体都包含横、竖、斜、弯(圆弧的一部分)、点(圆的最小形式),不同之处在于各种形体比例的大小以及运笔方向,如下所示:

语言 \ 文字	拼音文字字形
英文(拉丁文)	e 横 b 竖,弯 x 斜 i 点
俄文(斯拉夫文)	т 横,竖 и 斜 ё 弯,点
阿拉伯文	ا 点,竖 َ 横,斜 ٺ 弯
印地语	पाँ 横,竖,弯,点 प 斜

人类用线条创制各种平面文字再自然不过了。横竖斜弯点都是线条的呈现形式。五笔画系统取消了斜和弯,汉字就脱离了世界文字的共同特点,很不合理。

取消“斜、弯、钩”,无疑是“最小单位”和“一笔成画”观念协同产生的结果。这样的协同不但可以“消灭”笔画类别,也能“创造”笔画类别。举例来说,“口”字本身只有横和竖 2 种笔画,但由于笔顺关系,上横与右竖要连写,于是就增加了“横折(横竖)”。“区”外框也是横竖 2 种笔画,同样由于笔顺关系,就增加了“竖折(竖横)”。原本 2 种笔画就此变为 4 种,实际上就是根据笔顺把首尾连接的两个笔画“一笔”写成,于是成为一个新的“最小单位”。

3.3.2 “最小单位”和笔画的归类

五笔画系统把“提”和“捺”分别归入“横”和“点”。对学习者来说,这样的归并效果不好:“提”并入“横”,结果是学生写字“要么提画没有锋芒,要么横画没有收笔,因为二者运笔方法(案即‘字形’)不一样”;“捺”并入“点”,结果是“把差别很大的捺和点并为一类,留学生也无法理解”(黄健秦,2004)。

那么这两个并类的理由是什么呢?高家莺(1993:40)的解释是:

“提”并入“横”:提笔大多出现在左旁末笔。当左旁独立成字或换置到其他部位时要改成横笔。

“捺”并入“点”:有些部件的捺笔变更部位时,往往改成点笔。另外,书法“避重

捺”也是要把捺笔改为点笔。

按高家莺说法,归并法的出发点是利用笔形出现位置的互补关系,来减少笔形种类。对汉字检索来说,这样做确实有好处。不过这种互补关系只是“常常”而已,并不总能成立。比如,“习”的最后一笔无论如何不能写成“横”,“边”的平捺说成是“点”也无法服众,所以教学笔画都保留“捺”的独立地位。

五笔画系统还把“竖钩”并入“竖”,是“因为竖下的钩本来是没有的,是由楷法的笔势顺带出来的。所以,无论有钩无钩,均应算作竖”(傅永和,1992)。很多人指出,“竖”和“竖钩”形体很不同,比如“干竿汗芋”和“于竿汗芋”不能混为一谈。正因为如此,有的课本仍旧把“竖”“竖钩”分别列为一种笔画(刘士红,2018)。

五笔画系统归并笔画类别,只对汉字的编排和检索有利,为其提供了一定的方便。不过正如上文所示,辞书检索笔画也有4种、5种和7种等的不同,这说明因不同的追求可以设置不同的笔画系统。从文字学立场来看,这些做法都置字形特征于不顾,人为随意性太突出。

3.4 现代汉字学笔画理论符合文字学原理吗?

前文把各种笔画系统类型分为A和B两大类,分别属于“文字学理论”和“汉字应用”,但是这里的讨论清楚地显示,A、B两类的笔画观念和所构建的笔画系统并无二致:观念上,都认同一笔成画;操作上,都以书法笔画为基础,根据需要随意调整。无论A类还是B类笔画系统,都是“书法笔画+检索笔画/教学笔画”的混合物。

由此可见,现代汉字学的笔画理论建立在书法艺术学基础上,始终未能摆脱一笔成画观念的束缚,对笔画性质存在认知误区,所以虽然已经构建了很多笔画系统,却没有一个是符合文字学标准的。

笔画理论的谬误,不但造成了普通人的误解,还在一些研究文章中不自觉地表现出来,比如有人把“横折,竖折”与“横竖撇捺”一起归为“基本笔画”。后面四种充当基本笔画有字形特征作为依据,因为都是平笔形;前面两个是折笔形,形体完全不同,为什么可以跟平笔形同为一类呢?所给理由居然是“这两个笔画本身比较简单,易认知”(刘士红,2018)。

3.5 笔画定义的漏洞

综观,笔画定义有两大漏洞。第一,何为“最小”无法判断,由此造成“一笔”就是“最小”的错觉。第二,何为“一笔”,因人因字而异,难以确定,其实都是书法笔画。

这种笔画观念是用书写过程的描写代替字形分析,不顾及笔形笔向,结果造成笔画系统不完整。比如,五笔画系统取消了“提弯钩斜”的笔画地位。相反,笔画的组合形式却被赋予了笔画的地位即“折笔”。折笔的命名和计数都不合逻辑。从书写实际看,折笔的“一笔”与“一次落笔提笔”并不对应。不顾及笔形笔向的另一个

做法是根据不同的需要对笔画种类加以归并,结果现在看到的各种笔画系统都成了“书法笔画”“检索笔画”或“教学笔画”之类的混合物,而不是文字学意义上的“汉字笔画”,所以也就无法实现统一规范。

4. 笔画理论谬误溯源

汉字隶变后形体发生了重大改变,从线条化变为笔画化。“汉字笔画系统大约在西汉末年完成”(王贵元,2014)。最早开始系统研究笔画的不是文字学家,而是明代的字书编撰者梅膺祚等人。梅膺祚编纂《字汇》时做了两件事:一是明确了“笔画”的含义:“笔画以笔端起止论。”那么他是怎么“论起止”的呢?《字汇》把“乙”算作“一画”,这就是比梅氏稍早的都俞在《类纂古文字考》中说的“其计画也,不以画之转折为数,而以笔之起落为数”。“一笔成画”观念盖出于此。梅膺祚根据字书检索需要,对各种笔形加以整理,确定其笔画数,比如“丿”算作一笔,“㇀”为二笔。这样的笔画属于“检索笔画”。梅膺祚开创了笔画系统由“书法笔画+检索笔画混合而成”的传统,并且沿袭至今。

晚清到民国,新发明的汉字检字法如泉喷涌而出,其中有许多笔画检索法。其中最值得关注的是陈立夫1928年提出的五笔检字法,它在军队文件档案管理和1934年出版的《五笔检字学生字典》中都被使用,社会影响很大。五笔就是“点横竖撇屈”五种笔画。陈立夫五笔画的形成过程不简单(黄金城,2016),其中两点十分重要。首先,它设置“屈”(折)。陈德芸(1930:4)非常看重这一点:“包括笔画之妙全在以一‘曲’(即‘屈’)字代表其它转向笔画。”这就继承了一笔成画观念。其次,它是为汉字检字构建的。“钩弧提捺”因“无独立性”或“不见于第一笔”而被排除,8种基本笔画被简并为4种。这些做法后来都被继承。

20世纪50到70年代,笔画研究的重要成果仅有三项,而且都是60年代中期面世的。虽然数量少,意义却非同小可。第一个不太为后人注意,那就是曾性初撰写的《汉字的各种笔画的使用频率的估计》(1965)一文。文章首次正式定义现代汉字笔画:“一画是笔在纸上所做的连续的运动;笔离开纸后再接触纸重行运动便属于另一画。”很明显,这个定义继承了梅膺祚的笔画观念。第二个是1965年由文化部和文改会联合发布的《印刷通用汉字字形表》。它设置的五笔画系统(点横竖撇折)被当作国家标准,后来发布的各种汉字标准化文件基本上都加以采用。至于这个五笔画系统是否直接沿用了陈立夫的五笔画,不能肯定。第三个是文以战所著《汉字的笔画和笔顺》(1964)。该书首次从语文教学的需要出发创制“教学笔画”系统,包括六个“基本笔画”(点横竖撇捺提)、由基本笔画联合形成的带转折的“复杂笔画”和“带钩笔画”二十多种,并分别命名。毫不夸张地说,这三个同时问世的成果,主宰了后

来的笔画研究。时至今日,笔画研究从来都没有脱离过“一笔成画”“检索笔画”和“教学笔画”之类的既成轨道,依据文字学原理进行探讨的风毛麟角。

80年代现代汉字学开始兴起,以张静贤(1987)为标志,对笔画系统,尤其教学笔画系统的研究热情陡增,形成一个高潮。潮涨潮落,至今未息。回顾这几十年来研究,现代汉字学在笔画观念和笔画系统构建上存在着明显的缺陷和漏洞。观念的偏差是笔画研究领域里所有争议的根本原因,也是至今未能形成一个符合文字学原理的笔画系统、五笔画系统不能成为笔画规范的根本原因。从构建应用类笔画系统的角度讲,社会也非常需要一个文字学笔画系统作为基础,所以梳理澄清汉字笔画观念,重新构建笔画系统,是汉字学界和语言文字规范化管理部门的责任和当务之急。

5. 按照文字学原理构建现代汉字笔画系统

5.1 笔画的定义

本文把笔画定义为“笔画是现代汉字字形上由端点标识的一个片段”。学界曾有人提出“笔素”“笔段”之类的概念,这和“端点定笔画”的观念相当接近。

“现代汉字”指规范化的现代汉字,字形以教育部、国家语委联合发布的《通用规范汉字表》(2013)为准。就字体而言,它是印刷宋体字。

“端点”:端点是笔画的标志。每个笔画都有首尾两个端点。尾首衔接的两个笔画,包括带“斜”的笔形(长撇、长捺、斜钩等)和所谓的折笔,第一和第二笔画间的端点共享。

“片段”:首尾两个端点之间的字形,即笔画。

根据定义,现代汉字一共有9种笔画,称作“九笔画系统”,包括横、竖、斜、弯、撇、捺、钩、提、点。

5.2 现代汉字笔画的类别

笔画是书写的产物,包含笔向和笔形两个要素。笔形特征是笔画分类的标准。根据这一标准,9种笔画可以分为以下类别。

(1)线形笔画。此类笔画的笔形特征是笔画两端粗细基本一致,笔画可长可短。线形笔画包括横竖斜、弯。

(2)角形笔画。此类笔画的笔形特征是笔画两端粗细不同,头大尾细。笔画短,但可以借助长笔画延长。角形笔画包括撇、捺、钩、提。

(3)水滴形笔画。此类笔画的笔形特征是笔画头细尾大,笔画短。水滴形笔画只有一种:点。

5.3 现代汉字笔画的笔向

横:从左到右行笔

竖:从上到下行笔

斜 :从右上到左下,或从左上到右下行笔 弯 :弧形,向右或向左行笔
撇 :尖角向左下行笔 捺 :尖角向右下行笔
钩 :尖角向上或左上行笔 提 :尖角向右上行笔
点 :头向上,尾向左下或向右下行笔。

5.4 九笔画系统与其他应用型笔画系统的关系

相比现有的各种笔画系统,九笔画系统的笔画类别不算少,但它对笔画的分析完全依据客观标准,排除主观因素,笔画的分类和归类逻辑性强。线形、弧形和水滴形是线条的基本形态,与人的一般认知契合,笔向也是如此,所以九笔画系统不但准确而且十分易懂。实际上人们只需凭借常识很容易就可以推断出这些笔画。

在九笔画系统基础之上,可以根据实际需要,构建应用型笔画系统。

(1)规范笔画系统。采用九笔画系统为笔画规范,将1965年发布的“印通”五笔画系统降格为排检笔画系统的一种。

(2)排检笔画系统。出于经济因素的考虑,已出版的工具书,不必改变原来的排检笔画,新编撰工具书时可以根据需要,对九笔画系统加以调整,自行构建排检笔画系统,以“简单易懂,方便快捷”为目标。

(3)书法笔画系统。采用九笔画系统作为基础,根据书家自身的习惯,列举各自常用的笔画连用。

(4)教学笔画系统。采用九笔画系统,根据教学需要,列举常见的笔画连用。

6. 结束语

现代汉字学的笔画理论脱离文字学的范畴,混杂了书法艺术和汉字排检法的因素。这就是本文题目所说的“谬误”所在。我们遵从文字学原理,依据汉字的字形特点定义笔画,并且提出现代汉字九笔画系统。然而传统的笔画观念早已深入人心,除旧布新谈何容易。期盼本文能引起学界同仁的关注、质疑和进一步的交流讨论。

参考文献

- [唐]张怀瓘 1979 《玉堂禁经》,《历代书法论文选》,上海书画出版社。
[明]都 俞 1995 《类纂古文字考》,《四库全书存目丛书》第193-194册,齐鲁书社。
[明]梅膺祚 2013 《字汇》,《续修四库全书》第232册,上海古籍出版社。
[清]刘熙载 1979 《艺概》,《历代书法论文选》,上海书画出版社。
鲍厚星 罗昕如(主编) 2009 《现代汉语》,湖南师范大学出版社。
陈德芸(编) 1930 《德芸字典》,上海良友图书公司。
陈立夫(编) 1934 《五笔检字学生字典》,中华书局。

- 丁子义(编著) 2008 《大学书法楷书教程》,青海人民出版社。
- 费锦昌 1997 《现代汉字笔画规范刍议》,《世界汉语教学》第2期。
- 傅永和 1992 《汉字的笔画》,《语文建设》第1期。
- 高更生(编著) 1984 《现代汉语》,山东教育出版社。
- 高家莺 范可育 费锦昌(编著) 1993 《现代汉字学》,高等教育出版社。
- 郭名询 于有东(编著) 2011 《大学书法教程》,江西美术出版社。
- 郝玉书(编著) 2016 《“颜勤礼碑”书法导学》,新华出版社。
- 胡裕树(主编) 1979 《现代汉语》,上海教育出版社。
- 黄伯荣(主编) 2002 《现代汉语》,高等教育出版社。
- 黄健秦 2004 《再论汉字笔画》,《海外华文教育》第2期。
- 黄金城 2016 《论汉字笔画》,《云南师范大学学报》(对外汉语教学与研究版)第4期。
- 黄俊贵 倪波(主编) 1990 《汉字与汉字排检方法》,书目文献出版社。
- 蒋维崧 1959 《汉字浅说》,山东人民出版社。
- 李新强(主编) 2016 《毛笔书法教程》,河北美术出版社。
- 李一(主编) 2013 《博士五体书法(楷书)》,河北美术出版社。
- 李宇明 2009 《语言文字标准60年》,《语言文字应用》第3期。
- 林兴邦(主编) 2001 《书法入门丛书(楷书)》,福建人民出版社。
- 刘士红 2018 《论对外汉语教学中的汉字笔画系统及其教学》,《云南师范大学学报》(对外汉语教学与研究版)第2期。
- 刘养峰 1919 《习字入门》,中华书局。
- 苏培成 2014 《现代汉字学纲要》(第3版),商务印书馆。
- 万业馨 2012 《应用汉字学概要》,商务印书馆。
- 王凤阳 1989 《汉字学》,吉林文史出版社。
- 王贵元 2014 《汉字笔画系统形成的过程与机制》,《语言科学》第5期。
- 王汉卫 苏映霞 2012 《论对外汉语教学的笔画》,《世界汉语教学》第2期。
- 王汉卫 苏映霞 2015 《现代汉字笔画系统的简化、排序及命名》,《语言文字应用》第1期。
- 王攀 2012 《试论汉字笔画的分类、命名、排序等基本问题》,邓章应(主编)《学行堂语言文字论丛》,四川大学出版社。
- 文以战(编著) 1964 《汉字的笔画和笔顺》,上海教育出版社。
- 吴积才(编著) 1981 《现代汉语》,云南人民出版社。
- 武占坤(主编) 1985 《现代汉语》,河北人民出版社。
- 夏允中 1980 《汉字笔画笔形检字法应该规范化》,《辞书研究》第3期。

(下转第104页)

[清]段玉裁 2013 《说文解字注》，中华书局。

[清]王先谦 1900 《汉书补注》第25册，长沙王氏校刊本。

郭作飞 周红苓 2009 《唐宋笔记疑难语词考释》，《古汉语研究》第4期。

李玉平 2019 《也谈〈启颜录〉中的“无豆”及相关问题》，《南开语言学刊》第1辑，商务印书馆。

罗竹风(主编) 1997 《汉语大词典》(缩印本)，汉语大词典出版社。

王利器 1956 《历代笑话集》，上海古典文学出版社。

王利器 2002 《吕氏春秋注疏》，巴蜀书社。

张双棣 张万彬 殷国光 陈 涛 1987 《吕氏春秋译注》，吉林文史出版社。

(责任编辑:徐 浩)

(上接第46页)

徐莉莉 2005 《现行汉字笔画规范札记》，《中国文字研究》第6辑，广西教育出版社。

杨明远(编著) 2012 《楷书教程》，天津人民美术出版社。

杨润陆 2000 《现代汉字学通论》，长城出版社。

易洪川 2001 《折笔的研究与教学》，《语言文字应用》第4期。

曾性初 1965 《汉字的各种笔画的使用频率的估计》，《心理学报》第3期。

张 斌(主编) 2008 《新编现代汉语》，复旦大学出版社。

张静贤 1987 《现代汉字笔形论》，《第二届国际汉语教学讨论会论文选》，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

周汝昌 1982 《书法艺术答问》，文化艺术出版社。

周有光 1985 《关于现代汉字学》，《第一届国际汉语教学讨论会论文选》，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

邹志生(编著) 2012 《职教版书法教程》，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

(责任编辑:温 敏)